

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对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北京兴华”）作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关于上市公司做好选聘会计师事务所工作的提醒》等有关规定，公司对北京兴华在审计工作中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经评估，公司认为北京兴华资质等方面合规有效，履职保持独立性，勤勉尽责，公允表达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一、资质条件

北京兴华于 1992 年成立，1995 年取得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格，2013 年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北京兴华注册地址为北京，首席合伙人为张恩军先生。北京兴华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20 年修订）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经过 30 余年的发展，北京兴华已经成为除北京总部外，在全国设有 29 家分所的国内大型事务所。现拥有员工 2000 余名，其中：合伙人 95 名、注册会计师 453 名，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 185 人。北京兴华已经建立了质量、人员、财务、技术标准、信息等方面的一体化管理体系，实行总分所一体化管理。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2024 年 4 月 16 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该事项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该议案于 2024 年 5 月 10 日经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执业记录

（一）基本信息

签字注册会计师：王旭鹏先生，2013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5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并在北京兴华执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份。至今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过年报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证券服务，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签字注册会计师：谭红亚先生，2022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7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2年开始在北京兴华执业，2023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3份。

根据北京兴华的质量控制流程，合伙人刘志坚先生拟担任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刘志坚先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多年，负责审计和复核多家上市公司，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二）诚信记录

王旭鹏先生于2023年10月因北京世纪瑞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审计事项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警示函一次，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该行政监管措施不影响相关人员继续承接或执行证券服务业务和其他业务。

除此之外，北京兴华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三）独立性

北京兴华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四、质量管理水平

（一）项目咨询

审计过程中，北京兴华就公司重大会计审计事项与专业技术部及时咨询，按时解决公司重点难点技术问题。

（二）意见分歧解决

北京兴华制定了明确的专业意见分歧解决机制。当项目组成员、项目质量复核人或专业技术部成员之间存在未解决的意见分歧时，需要咨询专业技术部负责人。在专业意见分歧解决之前不得出具报告。审计过程中，北京兴华就公司的所有重大会计审计事项达成一致意见，无不能解决的意见分歧。

（三）项目质量复核

审计过程中，北京兴华实施完善的项目质量复核程序，主要包括审计项目组内部复核、独立项目质量复核以及专业技术复核。审计项目组内部复核主要包括

对所有工作底稿执行详细复核，以及由经验丰富的审计小组成员执行第二层次复核。详细复核和第二层次复核的重点为所开展审计工作的充分性、财务报表的公允列报以及审计报告的适当性。

（四）项目质量检查

北京兴华质控部门负责对质量管理体系的监督和整改的运行承担责任。北京兴华质量管理体系的监控活动包括：质量管理关键控制点的测试；对质量管理体系范围内已完成项目的检查；根据职业道德准则要求对事务所和个人进行独立性测试；其他监控活动。确保项目组在报告签署之前已经按照项目质量管理要求充分、恰当地执行审计程序。

（五）质量管理缺陷识别与整改

北京兴华根据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规范和审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制定相应的内部管理制度和政策，这些制度和政策构成北京兴华完整、全面的质量管理体系。审计过程中，北京兴华勤勉尽责，质量管理的各项措施得到了有效执行。

五、工作方案

2024 年年度审计过程中，北京兴华针对公司的服务需求及被审计单位的实际情况，制定全面、合理、可操作性强的审计工作方案。审计工作围绕被审计单位的审计重点展开，其中包括收入确认、成本核算、资产减值、递延所得税确认、金融工具、关联方交易等。北京兴华全面配合公司审计工作，充分满足了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间要求。北京兴华制定了详细的审计计划与时间安排，并且能够根据计划安排按时提交各项工作。

六、人力及其他资源配置

北京兴华配备专属审计工作团队，核心团队成员均具备多年上市公司服务经验，并拥有中国注册会计师等专业资质。项目负责合伙人、项目现场负责人由资深审计服务合伙人担任。

北京兴华的后台支持团队包括税务、信息系统、内控、风险管理、财务管理、金融工具及可持续发展服务等多领域专家，且技术专家后台前置，全程参与对审计服务的支持。

七、信息安全管理

公司在聘任合同中明确约定了北京兴华在信息安全管理中的责任义务。北京

兴华制定了涵盖档案管理、保密制度、突发事件处理等系统性的信息安全控制制度，在制定审计方案和实施审计工作的过程中，也考虑了对敏感信息、保密信息的检查、处理、脱敏和归档管理，并能够有效执行。

八、风险承担能力水平

北京兴华已足额购买职业保险，已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不低于 1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以及职业保险符合相关规定，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以下无正文，为签章页）

（本页无正文，为《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对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签章页）

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4 月 15 日